

附件 5

佐证材料清单

1. 营业执照。
2. 2025 年底缴纳社保人数证明。
3. 2023-2025 年企业年度审计报告【需为在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（<http://acc.mof.gov.cn>）完成报备后的赋码电子原件，需含营业收入、主营业务收入、研发费用、资产、负债等认定标准涉及的数据指标】。
4. 2025 年营业收入总额在 1500 万元以下的企业，提供近两年新增股权融资佐证材料（近两年股权融资协议、投资款银行到账凭证、投资人合格机构投资者备案证明、验资报告）。
5. 与企业主导产品相关的有效 I 类知识产权，且实际应用并已产生经济效益佐证材料。
6. 近三年获得的省部级以上科学技术奖励（排名前三）或省部级以上的研发机构证明。
7. 主导产品在国内或国际细分市场占有率较为靠前，且享有一定知名度、影响力的论证说明（无需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证明材料），撰写范例参考：（1）界定细分市场范围；（2）介绍细分市场规模，相关数据有出处，市场规模推导符合逻辑即可；（3）介绍本企业细分市场占有率情况。

8. 企业认为其他可证明企业符合申报条件的材料。

备注：将每份材料扫描为一个**单独**的PDF文件，再按照佐证材料目录编号排序将所有PDF佐证文件放入一个以**企业全称**命名的文件夹后形成压缩包上传至培育平台“附件-其他材料”中。
线下与线上数据应保持一致。